

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名，实到独立董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寿仙谷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金瑛女士主持，审议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追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认为：《关于追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系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制订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；关联交易的结算定价公允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，关联交易预计追加金额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，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在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应当按规定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5 年 8 月 26 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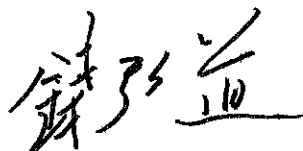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之签章页）

金 璜

金 璜

2025 年 8 月 2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之签章页）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,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.

钱弘道

2025 年 8 月 2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之签章页）



祝 明

2025 年 8 月 26 日